

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文件

浙辐防协〔2021〕8号

关于同意浙江医院等8家单位入会申请的 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《章程》规定的入会程序及条件，经协会秘书处审核，提请第三届第二次理事会，同意浙江医院等8家单位成为协会会员单位，请按照《章程》规定履行会员义务、享受会员权益。

附件：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2021年第二批新增会员名单



附件：

浙江省辐射防护协会 2021 年第二批新增会员名单

(排名不分先后)

序号	单位名称
1	浙江医院
2	舟山医院
3	浙江硕华生命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4	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5	宁波君安药业科技有限公司
6	成都点阵科技有限公司
7	上海建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
8	杭州荣探无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